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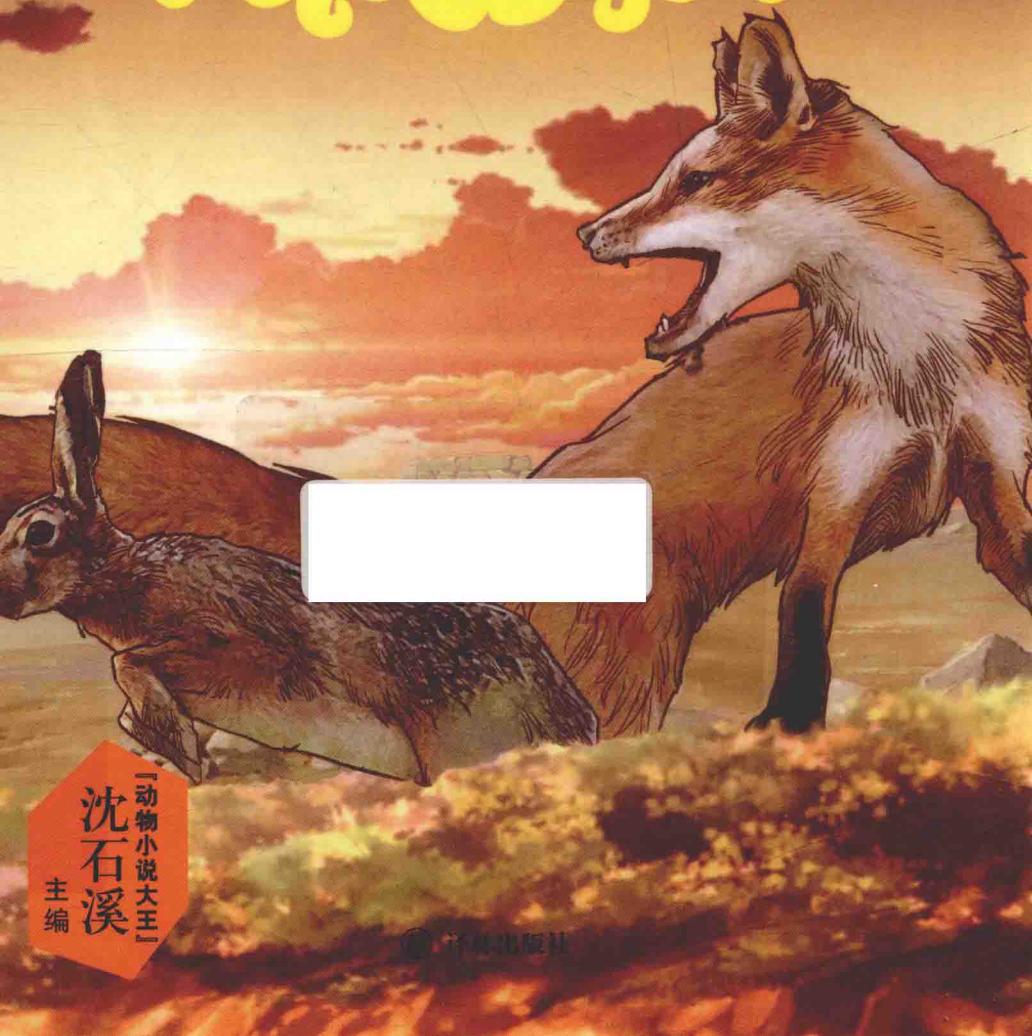
名家·名编·名作·强烈推荐

世界经典动物小说精粹

西顿野生动物故事精选

[加拿大] 欧内斯特·西顿 著/内文插图

吴其尧 译



主编

沈石溪

「动物小说大王」

新蕾出版社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主编

世界经典动物小说精粹

西顿野生动物故事精选

[加拿大] 欧内斯特·西顿 著/内文插图

吴其尧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顿野生动物故事精选 / (加) 欧内斯特·西顿
(Ernest Seton) 著; 吴其尧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6.8
(世界经典动物小说精粹)
ISBN 978-7-5447-6440-7

I. ①西… II. ①欧… ②吴… III. ①儿童故事—作品集—加拿大—现代 IV. ①I711.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133800号

书名 西顿野生动物故事精选
作者 [加拿大] 欧内斯特·西顿
译者 吴其尧
丛书名 世界经典动物小说精粹
主编 沈石溪
策划 吴童文化
执行策划 童海青
责任编辑 李浩瑜
内文插图 欧内斯特·西顿
封面彩图 张亚宁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排版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毫米×1230毫米 0/00
印张 8.625
字数 138千
版次 2016年8月第1版 2016年8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447-6440-7
定价 24.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金子般的心肠

——为“世界经典动物小说精粹”丛书作序

著名儿童文学作家、上海作家协会理事 沈石溪

全世界所有的少年儿童都喜欢动物，都对动物感兴趣。孩子通过和猫、狗、鸡、鸟、金鱼、蟋蟀等走兽飞禽昆虫打交道，才从感性上逐步认清人类的价值和人类在地球上的位置。正由于少年儿童和动物这种天然的友谊，描写动物的作品才经久不衰，备受青睐。

动物小说不同于传统的动物童话、动物故事和动物传记文学。比起动物童话来，动物小说受物种自然属性的严格限制，不能随意违反常规改变描写对象的行为特征，讲究科学性和真实感。比起动物故事来，动物小说的笔触由动物的行为层面进入到心理层面，形象由类型化上升到个性化，并注入哲理意蕴。比起动物传记文学来，动物小说注重艺术构思，使作品充满想象力。

和浪漫色彩。

动物小说破译野生动物的行为密码，揭示不同物种间的行为差异，具有知识性和趣味性，能满足少年读者强烈的求知欲。动物小说的主人公是动物，动物受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支配，生活惊险曲折，命运跌宕起伏，所以动物小说特别适合青少年读者的阅读口味。动物小说所描写的对象不受人类法律、道德和社会习俗的钳制和束缚，善恶美丑浑然一体，更接近生命的真实。动物小说折射出人生的复杂与严峻，让读者从中感知人世间种种悲剧与问题的原始起因，窥探到生物层面上的终极答案。由此，动物小说经得起时间的淘洗，具有久远的生命力，理所当然受到青少年读者的钟情和迷恋。

这次，由江苏译林出版社和“上海吴童文化”工作室联袂推出的“世界经典动物小说精粹”丛书，可以说是世界动物小说的精品荟萃和艺术盛宴。世界动物文学形成已有一百多年历史，作品汗牛充栋、卷帙浩繁，而这套书的作品，每本都是精中选精，优中择优，编选了《黑骏马》《莱茜回家》《忠犬波比》《野性的呼唤》《白牙》《西顿野生动物故事精选》六部国外作品。可以说，每一部都是某个时期动物小说创作隆起的一道山脉，都是世界动物文学王冠上的一颗明珠，都是人类文化宝库中的精品和不朽之作。

这六部作品涉及五位作家。请允许我对这五位作家一一做一个简要评述。

加拿大的欧内斯特·西顿是享有国际声誉的作家，动物小说体裁的开创者。西顿出生在英国的南希尔兹，六岁时和家人一起来到加拿大。他学过自然科学，后来又到法国学过写生画，既是作家，又是博物学家和画家。他天生喜爱动物，年轻时就开始悉心观察、研究大自然里的飞禽走兽；后来又在加拿大的草原开办农场，亲自饲养各种动物；曾在巴黎举办个人画展，展出他的动物画。1898年《我所知道的野生动物》出版，为八种不同的动物写“传记”，从它们幼时写到衰老或由于人类的暴虐无道而夭亡。这本书获得极大的成功，奠定了他不可撼动的“动物文学之父”的崇高地位，也使得他在经济上获得了独立，并赢得了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的友谊。一个多世纪以来，西顿的作品一直是热爱野生动物者的必读经典，广受不同肤色、不同民族青少年的喜爱。

阅读西顿动物小说，能强烈感受到他热爱大自然、热爱野生动物的伟大情怀。因为热爱野生动物，所以他反对肆无忌惮猎杀和迫害野生动物的人类予以强烈的谴责。西顿曾公开说过：“自由的野生动物有着高贵的自尊和伟大的情感，它们也是我一生中见过的最富有人情味的生命。我们人类才是一群靠着发达的

头脑肆意毁灭自然、践踏生命的野兽。”西顿毫不隐讳地表达了这样一个理念：在人与动物的关系中，动物常常是无辜的受害者，卑鄙下流、不讲信义的反而是人。惊世骇俗，振聋发聩，直逼人心！这样的观点，今天看来，也许算不了什么，但在一个多世纪前，环保意识远不如今天这般深入人心，以动物的纯真来反衬人类的卑鄙，以动物的善良来对照人类的贪婪，以动物的美丽来反观人类的丑陋，是需要极大勇气的。西顿可以说是全世界首位野生动物代言人和保护神。他的动物小说给几代读者带来美的享受；他敬畏生命、尊重野生动物的理念，也深刻影响了后来的动物小说作家，成为动物小说创作永恒的价值追求。

杰克·伦敦是世界文学史上享有崇高声誉的作家，也是动物小说的开山鼻祖。他一生的经历非常复杂。他是私生子，当过报童，做过工人，当过盗贼，蹲过监狱，做过水手，上过捕鲸船，做过淘金者，做过记者，甚至当过拳击手。他只活到四十岁，对生活绝望而自杀。杰克·伦敦写作的时间也很短，1899年发表第一篇文章，1916年自杀身亡，创作时间十八个年头，却留下了五十多部作品，也算是一位高产的作家。最著名的作品是长篇小说《热爱生命》，讲述一个淘金者被同伴抛弃，荒野迷路，与一只病狼争夺活下去的机会，最后杀死病狼、靠吃狼肉走出了迷途。

杰克·伦敦还创作了“野性三部曲”：《野性的呼唤》《海狼》

和《白牙》。这几部描写动物和野性的小说，用黄钟大吕为动物放声唱出一支狂野的歌，被誉为动物小说的经典之作和开山之作。这套丛书收录了杰克·伦敦两部最重要的动物小说《野性的呼唤》和《白牙》。

《野性的呼唤》写一条名叫巴克的狗目睹人世间的冷酷无情，最后在荒野狼群的呼唤下逃入了森林，变成了狼。《白牙》描写一只有四分之一狗的血统的混血狼。它从小失去父母，在弱肉强食的丛林里受尽残酷生活的折磨，被迫去做“斗犬”。人在狗身上押注赌钱，让猛犬自相残杀，人在一旁观赏取乐。经过一系列变故，白牙九死一生，身上伤痕累累，心灵也严重受伤，仇恨同类，仇恨人类，仇恨一切，变成一只暴戾、残忍、变态的狼。这个时候，它遇到了新主人斯科特先生。斯科特先生代表了人类的理性、正义和宽容。更重要的是，斯科特先生有一颗包容残缺生灵的爱心。在斯科特先生的悉心调教下，白牙感受到了生命的温情，因爱而对主人忠心耿耿，变成一条忠勇的狗，最后与入室作恶的歹徒搏斗，拼死护卫主人家庭。

杰克·伦敦虽然写的是动物，但身为现实主义作家，笔锋所指就是那个时代混乱不堪的美国社会，批判把人异化成兽的恶劣生存环境。

这两部经典动物小说揭示了这样一个跨越时空的主题：饥

饿与贫穷会把人变成兽，把狗变成狼；互相仇恨无助于改变苦难的生活，只会让生活变得越来越糟糕；只有爱和信任，才能从根本上消除偏见，让人过上祥和幸福的生活。

从艺术角度看，这两部作品结构精美完整，把“野性——堕落——叛逆——转变”的过程写得环环相扣，天衣无缝，合情合理，顺理成章，令人信服。语言鲜活优美，极具表达力，无论描写狗，还是刻画人，都能写出其特征和个性，将其活灵活现地展现在读者面前。

这套丛书另一部堪称经典的动物小说是《黑骏马》。这是19世纪中叶一位英国女作家写的作品。有意思的是，这是一位仅有一部作品的作家。安娜·休厄尔十四岁时意外摔伤膝盖，落下残疾，从此终身离不开拐杖。她对动物充满仁爱之心，尤其对马，视之为生活中最好的伙伴。她驾车从来不用鞭子，而是通过缰绳的变化和自己的话语来指引马。出于对人类虐待动物的强烈不满，她花了六年时间创作了《黑骏马》。她希望通过黑骏马苦难而又辉煌的一生唤醒人们的善心和同情心，“要仁慈地对待动物”。虽然安娜·休厄尔一生只写了一本书，但这本书却给她赢得很大声誉，自出版之后就轰动欧洲文坛，被译成多国文字，畅销不衰，广泛流传，还多次被搬上大银幕。这本书的问世，还影响了动物文学的发展趋势。这是第一部以马作为主人公的

小说。第一次以马的视角来看世界，这在以前的动物文学里是从来没有过的。因此，《黑骏马》被誉为“第一部真正的动物小说”。

收进这套“世界经典动物小说精粹”的另一本书是英国作家埃里克·奈特写的《莱茜回家》。这是一部写狗的小说，主角是一条名叫莱茜的狗，忠诚、勇敢、执着、善良、坚忍……与主人结下了终生不渝的友情。这是以当时一只苏格兰牧羊犬的真实故事为蓝本写的小说，带有明显的纪实文学风格，用最真实、最细腻、最感人、最温情的笔触描摹出动物丰富深邃的内心和情感世界，抒写了生命的尊严和自由的梦想。世界上写狗的作品很多，但唯有《莱茜回家》被公认是“关于狗的全球性经典小说”，一出版便荣登畅销榜，不仅成为美国每月读书会特别推荐图书，而且出版三年后被世界著名电影公司米高梅搬上大银幕，影片大获成功，也一举捧红了当年的童星伊丽莎白·泰勒。此后的半个多世纪里，莱茜的故事又被英国、加拿大、日本等多个国家改编成七部电影、一部广播剧和部长篇电视连续剧。莱茜也因此成为长盛不衰的明星狗。

丛书里最后一部外国小说是美国作家埃莉诺·阿特金森写的《忠犬波比》，也是写人与狗之间生死相依的高贵情感。作者是长期从事新闻工作的记者。据说这部小说的素材来源于真实发生的事件。小说情节并不复杂，写一只名叫波比的小狗与老

主人相依为命。老主人病逝后葬于教堂墓地，波比忠诚不渝地守护在老主人墓旁，至死也没改变。波比的忠贞得到人们的广泛尊重，死后得到了一座属于它自己的纪念碑。这个题材与人心冷漠、世态炎凉的西方社会无疑形成了鲜明的对照，通过一条狗的行为来反观人类自身的行为，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特殊的现实意义。

毫无疑问，这套“世界经典动物小说精粹”的出版，是动物小说一次辉煌的展览，一次阵容整齐的亮相，一次威武雄壮的检阅。

值得一提的是，这六部作品都是请既精通外文又具有很高文学素养的翻译家重新做的翻译。新译本既保留了经典的高品质，在文字表达上，又恰当地融入了中国元素和时尚元素，增强了文学魅力，可以说是一种文化的提炼和艺术的雕琢，使得作品焕然一新，更适合中国读者阅读。

这套书里也精选了我的一些动物小说代表作，放在《沈石溪动物小说精选(一)》和《沈石溪动物小说精选(二)》两本书里。

最后，我要为这篇序做一个破题：为什么要用“金子般的心肠”来做这篇序的题目呢？首先要介绍这句话的出处。这句话出自波兰著名作家扬·格拉鲍夫斯基之口。扬·格拉鲍夫斯基也是一位优秀的动物小说作家，曾写过《乌鸦天使》。我借用扬·格拉鲍夫斯基这句名言，想表达三层意思。第一层意思，与

扬·格拉鲍夫斯基相同，在与动物的长期交往中，我也深有感触，那些可爱的动物有“金子般的心肠”；第二层意思，那些用心血来描写动物灵性的作家也具有“金子般的心肠”；第三，喜欢阅读动物小说的青少年读者都是热爱大自然、关爱生命的人，善良仁慈，也有“金子般的心肠”。

人人都有“金子般的心肠”，世界就会变得越来越美好。

是为序。

2016年4月13日写于上海梅陇书房

目录

- 狼王洛波1
- 泉水地的狐狸27
- 小破耳55
- 男孩与猞猁93
- 红颈119

- 溜蹄的野马159
 - 小哮193
 - 贫民窟的猫213
- 《西顿野生动物故事精选》译后记253
- 附录一 作家档案257
- 附录二 作品万花筒259

狼王洛波

一

新墨西哥北部有一片广袤的牧场，叫作喀伦坡。那里牧草丰美，牛羊成群，起伏的山峦中，美妙的溪水奔流不息，最终汇成一条大河——喀伦坡河，这地方正是因此而得名。在这一带，你无处不感受到一位君王的威势，他是一匹年迈的灰狼。

老洛波体形巨大，墨西哥人直截了当地称他“狼王”。他率领着一群健壮的灰狼，多年来一直蹂躏着喀伦坡河谷。所有牧羊人、牧场工人都熟知他的底细，无论何时何地，只要他带着那群忠心耿耿的手下一露面，霎时间牛羊吓得魂飞魄散，牧人就只有悲愤绝望了。老洛波是狼族中的巨无霸，而他的心计和力道丝毫不逊于他的体格。夜深人静时此起彼伏的狼嗥，唯有他的声音最与众不同，牧人们一听便知。普通的狼在营地外面叫到半夜，顶多让牧人留神一时，可如果是老狼王的低吼在河谷间徘徊，那看守人可要提心吊胆了，就等着来日天明计算牛羊的惨重损失吧。

老洛波的部下并不多。这一点我始终不明白，因为一匹狼如果能有他这样的地位和权力，通常会吸引许多狼来投奔他。也许是他自己只希望要这么多，也许是他的火爆脾气让狼群没办法再扩大，总而言之，在洛波的统治后期，他只有五名随从。不过，他们中的每一匹都自有威名，体格也都在普通狼族之上，尤其是那位副帅，名副其实的庞然大物，但若论身量和勇力，却依然远不及狼王。除了这两位正副首领，另外几匹也都是出类拔萃、赫赫有名的。其中有一匹美丽的白狼，墨西哥人管她叫“布兰珈”，想必是母狼，说不定和洛波是一对。还有一匹黄狼，身手特别敏捷，大家都在传说，他有好几次为狼群捕到过羚羊。

很快你就会看到，牛仔和牧羊人对这些狼的出没是多么了如指掌。人们时常看见他们，听说他们的故事，那些牧羊人的生活与他们的活动休戚相关，牧羊人们更是要铲除他们而后快。在喀伦坡，没有哪一个牧人不愿意多拿几头公牛出来，换取洛波那群里无论哪匹狼的头颅，然而，他们过着似有魔法保佑的生活，人们千方百计想谋杀他们，但他们总能逢凶化吉。猎人也好，毒药也罢，他们都嗤之以鼻，至少有整整五年，他们一直从喀伦坡的牧人手里索取贡品，许多人说他们每天都要夺走一头牛。如此算来，这群狼已经消灭了不下两千头最肥壮的牲口，因为人们都很清楚，他们从来都是挑肥拣瘦的。



大家总是认为，狼常常处于饥饿状态，因此总是饥不择食，但是对于这群狼来说，根本不是这么回事，因为这伙强盗永远是毛色油光，精力充沛，对口中之食异常挑剔。任何自然老死、有病或者肮脏的动物，他们是碰都懒得碰一下的，就连牧人宰杀的牲口，他们也决不染指。他们挑来享用的，是刚满周岁、新鲜活杀的小母牛，而且只看得上最嫩的那部分肉。老公牛、老奶牛，他们当然不屑一顾；虽说偶尔会捕上一头牛犊或马驹，可牛肉、马肉显然算不得他们的心头所好。他们也不见得爱吃羊肉，虽说时不时杀羊取乐。一八九三年十一月的一天夜里，布兰珈和黄狼杀了整整两百五十头羊，就是为了闹着玩，因为他们连一口都没吃。

关于这群狼是如何作恶多端，我还有好多故事要讲，以上不过略举一二。每年人们都会想出新招要消灭他们，但都枉费心机，狼群照样活得逍遥自在。有人出高价悬赏洛波的脑袋，于是大家试了不下二十种巧妙的投毒法儿，要置他于死地，但没有一次不被他识破的。只有一件东西令他恐惧——枪，他很清楚，这个地区的每一个人都随身携带枪支，所以从来没听说过他会去袭击人，或者胆敢

和人照面。这群狼有一条既定的规则，那就是：白天一旦察觉有人，立即逃之夭夭，无论距离有多远。洛波

